

南京市职教（成人）教研室

宁职教研【2022】9号

关于开展全市职业学校教材使用情况调查的通知

各职业学校：

为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职业院校教材建设的决策部署，落实省教育厅《江苏省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》有关要求，进一步加强我市中等职业学校教材管理工作，确保职业学校教学用书征订和使用管理工作的系统性、科学性和规范性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全市职业学校2021至2022年度在用教材使用情况进行调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查范围

全市各职业学校（中职、五年高职）2021—2022年度各类在用教材（含校本教材、数字化教材）

二、工作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强化组织领导。

各校要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职责分工，落实专人负责，全面梳理本校所有教材的使用情况，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细落实。

2. 开展自查，确保工作落实。

各校要以教育部《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》、《中等职业学校公共基础课程方案》和有关课程标准要求为依据，对照江苏省中等职业教育公共基础课图书目录及教育部、省教育厅专业课推荐目录，对 2021—2022 年度各类在用教材使用情况进行认真自查。

3. 统计报表，形成自查报告。

在自检自查基础上，各校如实填报相关报表，形成自查报告（报告主要围绕省、市有关教材使用管理规章的执行情况、教材征订使用情况、校本教材开发使用情况、教材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、整改措施及意见建议等）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各校在 5 月 13 日前按照相关要求完成自查工作，将 2021 至 2022 学年度南京市职业学校在用教材目录汇总表（见附件）、自查报告发送至指定邮箱（1272932429@qq.com）。

联系人：龚澳，联系电话：84503622, 15261423578

附件：南京市职业学校在用教材目录汇总表（2021 至 2022 学年度）

南京市职教（成人）教研室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

